

高等学校新冠肺炎防控 技术方案

主讲人：祁丹

鄂尔多斯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0年5月13日

主要内容：

- 一、开学前
- 二、开学后
- 三、高等学校返校疫情防控工作流程参考
- 四、出现疑似感染症状应急处置
- 五、学校集中隔离医学观察指引
- 六、病愈复课管理

一、开学前

- ▶ 1.学校每日掌握教职员及学生健康情况，实行“日报告”、“零报告”制度，并向主管部门报告。
- ▶ 2.学校对全体教职员开展防控制度、个人防护与消毒等知识和技能培训。
- ▶ 3.开学前对学校进行彻底清洁，对物体表面进行预防性消毒处理，教室开窗通风。
- ▶ 4.所有外出或外地的教职员和学生，返回居住地后应当居家隔离**14**天后方可返校。
- ▶ 5.做好洗手液、手消毒剂、口罩、手套、消毒剂等防控物资的储备。
- ▶ 6.设立（临时）隔离室，位置相对独立，以备人员出现发热等症状时立即进行暂时隔离。
- ▶ 7.制定疫情防控应急预案，制度明确，责任到人，并进行培训、演练，校长是本单位疫情防控第一责任人。

二、开学后

- 1.每日掌握教职员工及学生健康情况，加强对学生及教职员工的晨、午检工作，**寄宿制学校还应进行晚检**，实行“日报告”、“零报告”制度，并向主管部门报告。
- 2.妥善保管消毒剂，**标识明确**，避免误食或灼伤。实施消毒处理时，操作人员应当采取有效防护措施。
- 3.加强物体表面清洁消毒。应当保持教室、宿舍、图书馆、学生实验室、体育活动场所、餐厅等场所环境卫生整洁，每日定期消毒并记录。对门把手、课桌椅、讲台、电脑键盘、鼠标、水龙头、楼梯扶手、宿舍床围栏、室内健身器材、电梯间按钮等高频接触表面，可用有效氯500mg/L的含氯消毒剂进行喷洒或擦拭，也可采用消毒湿巾进行擦拭，30分钟后用清水擦净。
- 4.加强重点场所地面清洁消毒。应当加强学校食堂、浴室及宿舍地面的清洁，定期消毒并记录。可使用有效氯500mg/L的含氯消毒液擦拭消毒。

5.各类生活、学习、工作场所（如教室、宿舍、图书馆、学生实验室、体育活动场所、餐厅、教师办公室、洗手间等）加强通风换气。每日通风不少于3次，每次不少于30分钟。课间尽量开窗通风，也可采用机械排风。如使用空调，应当保证空调系统供风安全，保证充足的新风输入，所有排风直接排到室外。

6.加强餐（饮）具的清洁消毒，餐（饮）具应当一人一具一用一消毒，建议学生自带餐具。餐（饮）具去残渣、清洗后，煮沸或流通蒸汽消毒15分钟；或采用热力消毒柜等消毒方式；或采用有效氯250mg/L的含氯消毒剂浸泡30分钟，消毒后应当将残留消毒剂冲净。

7.宿舍要定期清洁，做好个人卫生。被褥及个人衣物要定期晾晒、定期洗涤。如需消毒处理，可煮沸消毒30分钟，或先用有效氯500mg/L的含氯消毒液浸泡30分钟后，再常规清洗。

8.加强垃圾分类管理，及时收集清运，并做好垃圾盛装容器的清洁，可用有效氯500mg/L的含氯消毒剂定期对其进行消毒处理。

9.加强个人防护。校门值守人员、清洁人员及食堂工作人员等应当佩戴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或医用外科口罩。食堂工作人员还应穿工作服，并保持工作服清洁，工作服应当定期洗涤、消毒。可煮沸消毒30分钟，或先用500mg/L的含氯消毒液浸泡30分钟，然后常规清洗。清洁消毒人员在配制和使用化学消毒剂时，还应做好个人防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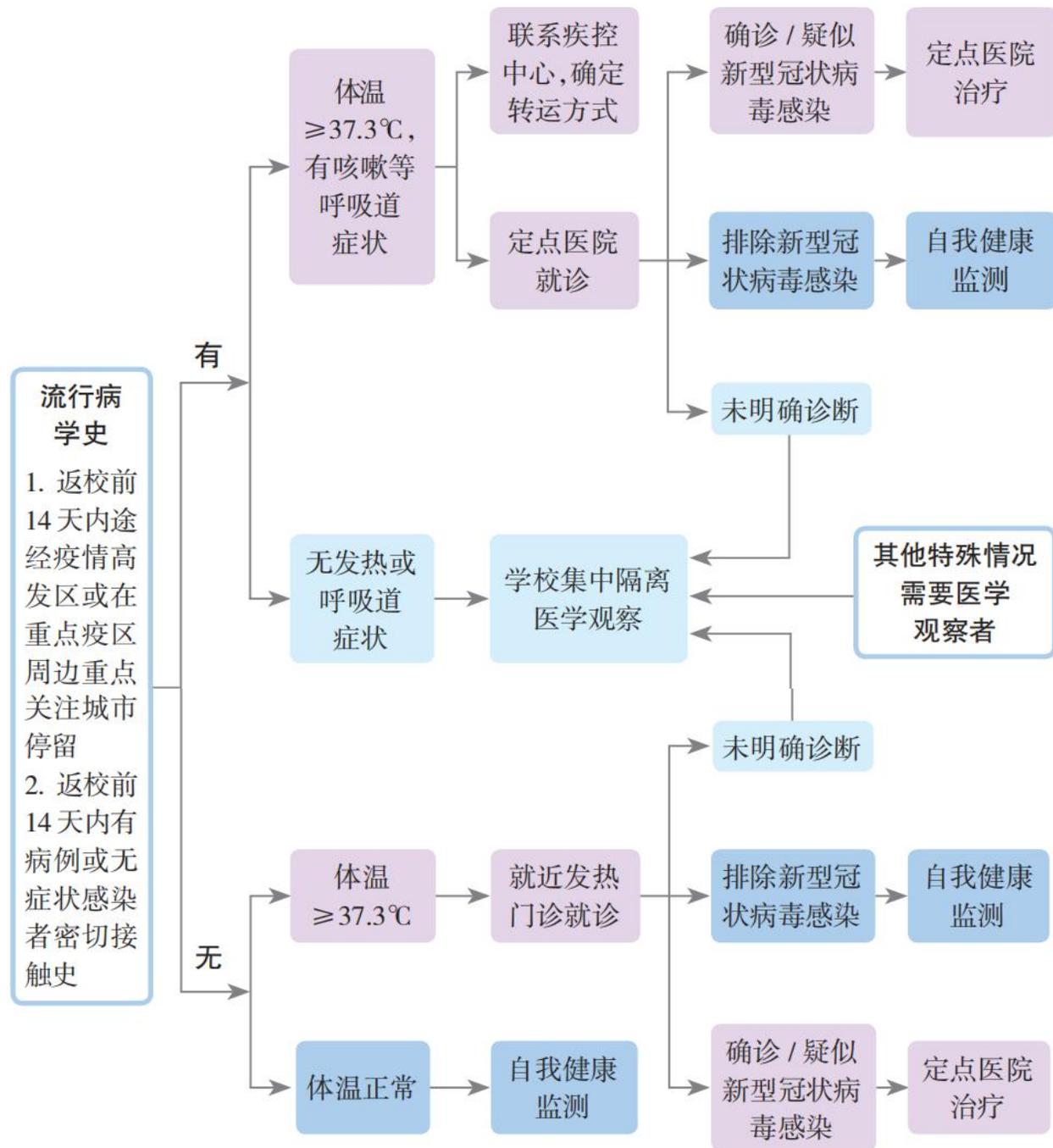
10.严格落实教职员员工及学生手卫生措施。餐前、便前便后、接触垃圾后、外出归来、使用体育器材、学校电脑等公用物品后、接触动物后、触摸眼睛等“易感”部位之前，接触污染物品之后，均要洗手。洗手时应当采用洗手液或肥皂，在流动水下按照正确洗手法（七步洗手法：内、外、夹、弓、大、立、腕）彻底洗净双手，也可使用速干手消毒剂揉搓双手。

11.加强因病缺勤管理。做好缺勤、早退、请假记录，对因病缺勤的教职员员工和学生及时追访和上报。

12.不应组织大型集体活动。

13.设立健康宣教课堂，由专人定期对学校内的教职员员工和学生进行个人防护与消毒等防控知识宣传和指导。指导教职员员工和学生在疫情防控期间避免到人群聚集尤其是空气流动性差的场所，减少不必要的外出。如果外出，应当做好个人防护和手卫生，去人口较为密集的公共场所、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厢式电梯等必须正确佩戴医用口罩。

三、高等学校返校疫情防控 工作流程参考



四、出现疑似感染症状 应急处置

- ▲ 1.教职员工如出现发热、干咳、乏力、鼻塞、流涕、咽痛、腹泻等症状，应当立即上报学校负责人，并及时按规定去定点医院就医。尽量避免乘坐公交、地铁等公共交通工具，前往医院路上和医院内应当全程佩戴医用外科口罩（或其他更高级别的口罩）。
- ▲ 2.学生如出现发热、干咳、乏力、鼻塞、流涕、咽痛、腹泻等症状，应当及时向学校反馈并采取相应措施。
- ▲ 3.教职员工或学生中如出现新冠肺炎疑似病例，应当立即向辖区疾病预防控制部门报告，并配合相关部门做好密切接触者的管理。
- ▲ 4.对共同生活、学习的一般接触者进行健康风险告知，如出现发热、干咳等呼吸道症状以及腹泻、结膜充血等症状时要及时就医。
- ▲ 5.安排专人负责与接受隔离的教职员工或学生的家长进行联系，了解教职员工或学生每日健康状况。

五、学校集中隔离医学观察指引

1.分类实施学校集中隔离医学观察或居家隔离医学观察。

符合隔离医学观察标准的教职工及本地学生可居家隔离医学观察；经批准外地返回的学生，如遇异常情况需要医学观察的，视情况不同进行临床收治、前往高校所在地政府设立的集中隔离医学观察区或入住本校安排的集中隔离医学观察区。有条件的高校可按照相关要求设置医学观察区，不具备条件的须联系当地政府协助解决，无法设置学校集中隔离观察医学观察区的高校考虑暂缓开学）。

2.确定医学观察对象。具有以下任何一项特征的人员需要进行学校集中隔离医学观察：

（1）有发热或呼吸道症状，就诊后暂时排除感染但未明确诊断，未能安排至高校所在地政府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点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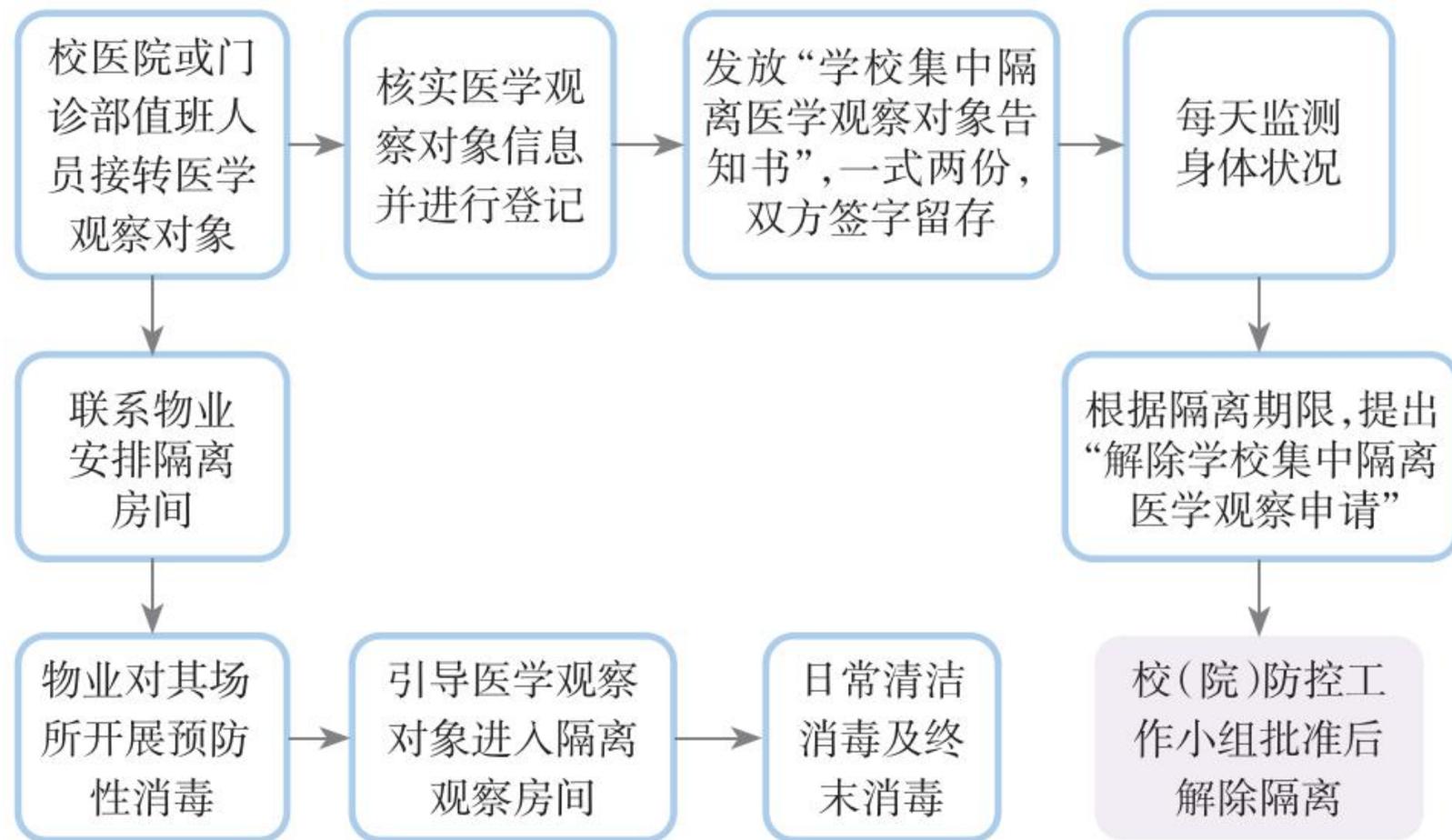
（2）返校前14天内曾与确诊/疑似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有密切接触史，目前无发热或呼吸道症状，未安排至高校所在地政府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点者。

（3）返校前14天内曾途径疫情高发区（如湖北）或在重点关注城市（随政府发布的重点防控地区的变化而调整）停留者，目前无发热症状或呼吸道症状，经学校审批同意返回者。

（4）其他特殊情况需要医学观察者（如医学院校临床医学相关专业学生，有过潜在的与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接触风险）。

3.高校医学观察管理要求。

可参考以下流程图：



高等学校集中隔离流程

(1) 隔离医学观察场所的设置：应有足够的空间且相对独立且偏远、交通便利的场所，并设立警戒线，采光、通风良好，最好有单独使用的卫生间和洗手设施，需储备足量的口罩、体温计、消毒剂、紫外线灯等防疫必需品，要有专人管理，避免其他人员误入。医学观察对象应安排单人单间。医学观察场所内部根据需要合理分区，分区标识要明确。

(2) 医学观察期间管理措施：每天早晚测体温各1次，并记录在册；若出现发热或者干咳、气促、肌肉酸痛、呼吸困难、结膜充血、恶心、呕吐、腹泻和腹痛等症状，学校应立即向属地疾病预防控制机构报告，并按规定送定点医疗机构诊治，并配合做好排查和后续相关工作。做好医学观察室的通风消毒工作，实施医学观察的人员应做好个人防护。关注观察人员的心理状况，及时做好沟通、交流工作。每天向所属院校或部门通报医学观察人员的健康监测情况。

(3) 定期常规通风消毒，若有可疑病例或发热人员进入，在其离开后需在专业部门指导下，进行消毒处理。学生的呕吐物、腹泻物、垃圾、接触过的物品应及时、严格消毒处理。无关人员不得随意进入。不得使用中央空调系统。

3.居家隔离医学观察要求

参考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指定的《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防控中居家隔离医学观察感染防控指引（试行）》执行。学校应安排专人负责与接受隔离的教职员工或家长进行联系，掌握教职员工或学生的健康状况。

六、病愈复课管理

病愈复课管理（参考中小学校的复课方案）

(1)患病学生病愈且隔离期满后，班主任(辅导员)应督促其先到医院或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开具病愈证明，复课前持医院病愈证明到校医室复核确认登记，方可复课。若校医复核结论与学生的医院病愈证明不一致，以校医的结论为准，学生暂不返校上课，并按照校医的休假建议继续休息。

校医应与家长做好沟通解释，若家长对复核结论休假建议存在争议，校医立即将情况报告校领导。教育行政部门和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协商后作出是否返校的决定，并通知学生和家

(2)凡是病愈或隔离期满无症状人员返校，可安排在上午(下午)第一节课上课后从专门通道入校，由校医(疫情报告人)核查病愈证明，解除医学观察证明等。隔离期限以校医(疫情报告人)掌握的为主，证明辅助验证。

(3)对于已排除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可疑人员，凡出现呼吸道症状、发热、畏寒、乏力、腹泻、结膜充血等症状者，应待症状消失后、身体痊愈后方可返校(发热患者需症状消失48小时后方可返校，呕吐腹泻患者需症状消失72小时后方可返校)。因过敏、哮喘等其他原因引起咳嗽症状的，需有医院提供的医学证明。

THE END

谢谢!